

▲中華民國郵政特准掛號認為新聞紙類

長沙長治路鴻飛印刷所代印

習
中華民國七年十月二十七至二十八日

第六十八號

湖南政報

價目

(一) 本報每月每份現洋一元

(三) 外埠每月每份另加郵費二角

(三) 零售每冊八分
湖南政報處發行

◎目錄

中央命令 大總統令二十四則 本省文告

訓令

湖南省長公署訓令撫慰處據茶陵代表呈該縣被兵失耕

請予賑卹各節仰卽派員調查分別撫卹由

湖南省長公署訓令茶陵縣知事據該縣代表呈被兵失耕
請予賑卹各節仰卽照章勘辦以憑核辦由

湖南省長公署訓令各學校准湖北長沙鄒序倫捷害學
風塵卽斥退並通行各校以後不得聘用請查照通令知

照由

湖南省長公署訓令長沙湘陰臨湘縣知事准交通部咨新大
商輪行駛長沙等處請轉飭妥爲保護由

湖南省長公署訓令寶慶縣知事准教育部咨覆該縣視學

員傅範資格尙合應准備案由

湖南省長公署訓令各縣知事查各縣舊監如有使用壓
桿或類似壓桿之非法戒具着卽繳銷仍將遵辦情形呈

報備查由

湖南省高等檢察廳訓令各縣據按甯知事呈請通緝逃犯張

玉林等二名歸案審辦由

指令

湖南督軍公署指令長沙縣知事朱榮漢據呈請委吳訥爲

長沙清鄉遊擊隊管帶並發鈐記由
湖南督軍公署指令湘東清鄉總司令陳復初據呈請核撥
槍彈服裝以資應用由

湖南督軍公署指令參議吳漢鐸據電呈請撥開防並頒給
清鄉章程由

湖南督軍公署指令湘鄉縣知事洪恩培據呈奉令添設軍
事務便所並擬加催郵差以支分配請核示由

湖南督軍公署指令財政廳廳長劉祺據呈安化縣境逆軍
盤踞賦稅難收請核示由

湖南省長公署指令財政廳據呈籌還籌餉公債本息各情
請暫緩一年併期付還由(附湖南原呈)

湖南省長公署指令湘江道尹據呈據與十三聯合中學校
董公舉校長懇予委任由

湖南省長公署指令湖田局據呈轉各區分局長瀝陳請由
分局發照給莊等情乞察核令遵由

咨文

湖南省長公署咨 評據省視學章啟後呈報遵辦各校
駐軍交情涉形並請轉咨 評軍飭令遷讓以免窒碍由

湖南省長公署批陳祖舜呈爲湖田局出示征繳莊費改收
光洋一案擬請仍照前頒法定價格以票幣折繳由

公電

省長通告各縣知事電

中央命令

大總統令

▲任命陳錡爲駐庫辦事大員公署秘書長此令

▲陸軍總長段芝貴呈請任命高建勳爲陸軍第二師騎兵第二團第二營營長應照准此令

▲陸軍總長段芝貴呈請任命張俊德爲陸軍第二十八師步兵第一百十二團第二營營長應照准此令

▲任傳薪給予四等嘉禾章此令

中華民國七年十月十七日

▲任命何品璋爲海軍總司令公署參謀長此令

▲參謀總長廢昌呈請任命杜逢時葛保炎王壽廷爲海軍總司令公署參謀均照准此令

▲參謀總長廢昌呈海軍第一艦隊司令處參謀饒鳴鑾第二艦隊司令處參謀毛鍾才另有任用請免

本職均照准此令

▲參謀總長廢昌呈請任命李孟斌爲海軍第一艦隊司令處參謀許鳳藻爲第二艦隊司令處參謀均照准此令

▲內務總長錢能訓呈准兼甘肅省長張廣建咨請任命王義訓試署省會警察廳暫正黃文濬試署技

正均照准此令

陸軍總長段芝貴呈請任命張果年爲直隸陸軍第五混成旅步兵第一團團附穆文田爲第一營營長閻振聲爲第二營營長黃炳祥爲第三營營長張光復爲步兵第二團團附劉俊發爲第一營營長張嵩恩爲第二營營長李秀山爲第三營營長張錫琛爲騎兵營營長馬得清爲礮兵營營長石漢輔爲少校副官均照准此令

駐青島日本守備軍司令本鄉房太郎給予一等大綬嘉禾章駐青島日本守備隊司令官向西兵庫給予三等嘉禾章此令

黃開文給予一等大綬嘉禾章此令

馬玉仁張文生白寶山均晉給二等大綬寶光嘉禾章齊燦元陳調元張鼎勳均晉給一等寶光嘉禾章此令

張調辰晉給二等大綬寶光嘉禾章趙俊卿晉給一等寶光嘉禾章此令

張仁奎朱熙楊春曾黃振魁蘇謙均給予二等寶光嘉禾章此令

馮國勳晉給一等寶光嘉禾章張鴻緒給予二等寶光嘉禾章此令

何紹賢何炳麟均晉給二等嘉禾章此令

楊敬修曾瑞祺王齊辰均給予二等嘉禾章李景曦林葆綸倪文德鄧家驛甘聯璈均給予三等嘉禾章高熾鄭孝樞劉貽遠均給予四等嘉禾章此令

▲宮邦鐸吳金聲均晉給一等嘉禾章何恩溥周嵩堯劉同春黃翼卿趙瑞龍均晉給二等嘉禾章王履

占晉給四等嘉禾章此令

▲索崇仁舒厚德均給予二等嘉禾章此令

▲王健飛張中和楊恩培均給予二等文虎章張松柏劉玉珂均給予三等文虎章此令

▲杜淮悌李顯謨均給予二等文虎章孫道毅給予四等文虎章此令

▲劉槐森給予三等嘉禾章此令

▲馮文煜晉給四等文虎章此令

中華民國七年十月十八日

大 入 雷

中央書局



圖

●本省文告

訓令

◎湖南省長公署訓令 字第號

令撫慰處（據茶陵代表呈該縣被兵失耕請予賑卹各節仰卽派員調查分別撫卹由）

爲令行事據茶陵縣紳耆代表劉世璜呈請賑卹書內稱該縣因於師旅耕種失時草根木實均爲餽糧之具餓莩景象近在目前懇請發給撫卹洋二萬元暫供調劑並請蠲免本年田賦等語查該縣介南北之衝被兵極爲慘酷所陳各節不爲無因除飭縣查明被災田畝遵照章程呈候核辦外合亟令行該處仰卽迅派委員前往調查被難災戶若干酌撥欵項分別撫卹以副本省長軫念灾黎之意仍將辦理情形具報查收此令

中華民國七年十月 日 省長張敬堯

◎湖南省長公署訓令 字第號

今茶陵縣知事（據該縣代表呈被兵失耕懸分別賑蠲各節仰卽照章勘報以憑核辦由）

爲令行事據該縣紳耆代表劉世璜呈請賑卹書內稱該縣因於師旅耕種失時草根木實均爲餽糧之具餓莩景象近年目前懇請發給撫卹洋二萬元暫供調劑並請蠲免本年田賦等語查該縣介南北之衝被兵極爲慘酷所陳各節不爲無因除令行撫慰處迅派委員前往調查災戶酌撥欵項分別撫卹外

合即抄發來呈令行該知事仰即查明該縣被災田畝共有若干遵照兵災蠲免田賦章程呈由該道尹委員復勘以憑核辦是爲至要切切此令

中華民國七年十月 日 省長張敬堯

◎湖南省長公署訓令數字號 號

令各學校（准湖北省長咨鄒序倫擾害學風應即斥退並通行各校以後不得聘用請查照通令知照由）

爲通令事案准

湖北省長公署咨開案查貴省長咨請以夏聲駿爲旅鄂湖南中校校長經查照令委並咨覆在案乃該校主任鄒序倫有抗違命令擾亂學風聳動學生及阻止教員上課情事經委員查覆屬實查兩湖學校林立若如鄒序倫之行爲一經習染成風國家作育人才勢將從此敗壞鄒序倫應即斥退並通行各校以後不得聘用藉示懲儆除分行外相應咨請查照通行辦理等因准此該旅鄂湖南中學校主任鄒序倫既經鄂省署查有抗違命令擾亂學風各情事並通行各學校以後不得聘用藉示懲儆湘省自應查照辦理合行通令仰各該學校一體遵照此令

中華民國七年十月 日 省長張敬堯

◎湖南省長公署訓令 總字第 號

令
岳陽縣知事（准交通部咨新大商輪行駛長沙等處）
長沙
臨湘

為訓令事案准

交通部咨開據江漢關監督呈稱據利益輪船局稟以前租協和輪船利濟小輪一艘刻因伊局收回當憑中証退還清楚並無移轄情事又據協和輪船局經理手慶餘稟以前置利濟小輪一艘曾租與利益輪船局行使今收回憑中証賣與唐理修名下營業交易清楚並無移轄所有船名航線任隨唐理修改行更動又據新大順輪船局經理唐理修稟以憑中買入協和輪船局利濟小輪一艘交易清楚並無移轄茲將該輪修整更名新大各等情均請核准備案到署當經濟會職關稅務司查照向章辦理一面分別批飭遵章繳納請照去後茲據新大順輪船局經理唐理修稟以新大輪船擬行駛由漢口至長沙等處遵章列表繪圖並繳照冊費乞准轉呈註冊給照並據利益輪船局將前領執照繳銷前來理合將費到表圖舊照連同冊照費一併呈部查核等語到部查該輪行駛航線起漢口訖長沙經過寶塔洲新堤城陵磯岳州蘆林潭湘陰靖港等處除由本部塗銷利濟舊照另註新冊填就新大輪船執照一紙發交該監督轉給承領並訓令長沙關監督查照暨分咨外相應咨請貴省長查照分令各該屬保護寶級公誼等因准此除分行外合亟令仰該知事即便遵照妥為保護此令

中華民國七年十月十九日 省長張敬堯

◎湖南省長公署訓令 字號

令寶慶縣知事（准教育部咨覆該縣視學員傳範資格尚合應准備案由）

為令知事案准

教育部一七五四號咨開准咨送縣視學員傅範履歷一紙請查核備案等因到部查該縣視學員傅範資格尙合應准備案相應咨請貴省長查照飭知等因准此合行令仰該縣轉令知照此令

中華民國七年十月 日 省長張敬堯

◎湖南省長公署訓令 字第 號

令永陽縣知事（據該縣代表呈擬附加捐款舉辦善後仰卽會同紳耆集議呈候核示由）

爲令行事據該縣紳耆代表李自芳呈送意見書如維持損失補救匱乏周濟冤民挽回生計各條無非處辛苦墊隘之餘爲民請命披覽再四憫念殊深該代表又稱必籌有的欵斯善後各事方可逐一舉行非辦附加捐別無最良之籌畫等語尤爲破的之論惟是該縣人民兵燹餘生無論溝壑疲氓已無餘積即富者恐亦同處於風雨飄搖之際田園蕪沒商賈流亡剜肉醫瘡無可爲計言念及此益不能不太息痛恨於始禍之人顧地方殘破之餘百端待理能否從附加捐着手以爲恢復原狀之處合卽抄發原意見書令仰該知事會同地方公正紳耆酌量情形妥速集議呈候核示飭遵是爲至要切切此令

中華民國七年十月 日 省長張敬堯

◎湖南高等檢察廳訓令第一〇四七號

令各縣知事（查各縣舊監如有使用壓板或類似壓板之非
法戒具着卽燃銷仍將違辦情形呈報備查由）

爲通行事案據甯鄉縣管獄員蕭幹陳述改良舊監意見畧稱各處舊監往年遇有命盜重犯慮其脫逃拷其手足復於夜分加以胷械足械兩種其用法係以重大橫木壓胷木之兩端挿入床架鐵環再令犯

人兩足陷入弓式小孔中亦壓置橫木使犯人終夜僵臥不能反側任其凌溺污穢不堪此種慘無人道未經法律許可之刑具擬懇通令查明如現尚有前項壓狀飭即焚燬無許再用等情據此查監獄爲執行刑罰之機關而現行法制實採用感化政策對於在監人犯之戒護依監獄規則第二十六條（在監者有逃走暴行自殺之虞及在監外者得加以戒具同條二項戒具設窄衣手鐐捕繩聯鎖四種）第二十七條（戒具非有監獄長官命令不得使用但緊急時得先行使用再請監獄長官指揮）各規定設置戒具之種類及戒具之使用限制極嚴原所以杜凌虐而重人道其各舊監暫押刑事未決之重要案犯如確認其有逃走暴行或自殺之虞時亦祇能照看守所暫行規則第三十八條（被告人有逃走暴行或自殺之虞時得施以戒具但須呈報監督長官）第三十九條（戒具之種類如左一窄衣一脚鐐一手鐐一捕繩）各規定施以相當之防範方爲合法倘有謬沿積習使用脣狀足狀及其他非監所規則上定明准用之戒具或看守丁役等對於人犯之身體有一切凌虐行爲均屬有乖人道觸犯刑章法所必究各縣知事及各該管獄員等職責攸關尤應隨時督察厲行查禁永絕弊端如該縣舊監尚有前項壓狀或類似壓狀之非法戒具着即立予燬銷不得再行置用特此通令仰該縣知事轉令管獄員遵照並督飭看守等一體凜遵無得故違干咎仍先將奉文及違辦情形報查切切除分行外此令

中華民國七年十月二十四日 檢察長王淮琛

◎湖南高等檢察廳訓令 第一〇八〇號

第一高等檢察分廳

長沙地方檢察廳

(據綏甯知事呈請通緝逃犯
張玉林等二名歸案審辦由)

令常德地方檢察廳

各縣知事

案據綏甯縣知事呈報本年九月六日夜疏脫已決犯張玉林等二名請通緝等情到廳據此除指令並分行外合亟令仰該廳知事即便遵照協緝後開有名各逃犯務獲解交綏甯縣知事公署歸案審辦毋任匿延切切此令

計開

張玉林三十八歲廣西全縣人身矮面黃無鬚因犯竊盜罪判處徒刑三年

張老八年三十二歲湖南武岡縣人身高面肥無鬚因犯竊盜罪判處徒刑二年

中華民國七年十月二十五日 檢察長王淮琛

指令

◎湖南督軍公署指令 移字第二二號

令長沙縣知事朱榮漢(一件呈請委吳紘爲長沙清鄉遊擊隊管帶並發鈐記由)

據稱該縣清鄉游擊隊現招撫共有四百餘名擬請遵照守備隊編成一營並請以該隊副管帶吳紘升充管帶等情應亟照准除發委任狀暨鈐記外仰即轉飭遵照此令

附委任狀一紙鈐記一顆

中華民國七年十月 日 湖南督軍張敬堯

●湖南督軍公署指令 務字第二二三號

令湘東清鄉總司令陳復初二件呈請核發槍彈服裝以資應用由)

悉該司令部衛隊營急需槍彈以資應用查鄂製步槍省庫實無存儲礙難照發至所請發給佩子布袋及衣帽應准照數具領可也仰即遵照此令

中華民國七年十月 日 湖南督軍張敬堯

◎湖南督軍公署指令

令參議吳漢鑄 (電呈請發關防並頒給清鄉章程由)

電悉所請頒發關防廳即照准業定名爲暫編湖南陸軍第一團團長之關防隨令頒給仰即查收將啓用日期呈報備案可也至于清鄉章程俟咨清鄉督辦處頒發此令

中華民國七年十月 日 湖南督軍張敬堯

◎湖南督軍公署指令

令湘鄉縣知事洪恩培 (一件呈奉令添設軍事郵便所並擬加僱郵差以資分配請核示由)

悉該縣既于寒婆壩曾公祠兩處添設軍事郵便所原有郵差自屬不敷分配擬于該兩處共添郵差四名以資遣派免誤軍機應行照准仰即知照此令

中華民國七年十月 日 湖南督軍張敬堯

◎湖南督軍公署指令

本省文告

令財政廳廳長劉淇（一件呈安化縣境逆匪盤踞賦稅難收請核示由）

悉查該逆匪等盤踞該縣屬資江一帶肆意滋擾前據紳耆代表呈稱各情業令四十四團暨四十一團派隊令勦矣仰即知照此令

中華民國七年十月 日 湖南督軍張敬堯

◎湖南省長公署指令 字第 號

令財政廳（一件呈籌還籌餉公債本息各情請暫緩一年併期付還由）

悉籌餉公債本年已屆第一期還本及第六次付息之期自應設法籌償以維舊公債之信用而利新公債之推行惟綜計付還本息共須票洋五十餘萬元之多值此庫帑空虛實非咄嗟能辦應如所擬布告暫行展緩一年一俟地方恢復財力稍紓即予併期付還俾失之東隅者仍得收之桑榆庶人民權利無虧而官廳信用可復願與該廳長勉力圖之此令

中華民國七年十月二十三日 省長張敬堯

附原呈

呈爲呈請事案查民國元年因軍事籌餉四百六十三萬六千餘元後改爲地方公債曾經補發債票三百八十萬零零八十元未換發及所餘空白之票存湖南銀行被劫一空已呈報在案查此項公債本年內已屆第一次抽籤還本十分之一之期就已發債票計算須票洋三十八萬餘元又爲第六次付息之期須票洋十五六萬元從前息欵向係由湖南銀行如期墊發現在銀行清理處咨明無欵代

墊當此兵燹之餘廳庫如洗尋常經費猶且左支右絀應付爲難從何籌此巨款度量財力斷難設法必不得已擬請准予布告一律暫行展緩一年俟地方恢復財力稍紓再行併期還付惟

鈞座現爲救濟金融起見提案募集新公債業經會議通過行將照案進行欲期新公債之踴躍必須保存舊公債之信用若與布告展期恐於新債進行有礙廳長再四籌維計無所出究竟前項還本付息如何籌款還付抑或布告展期理合呈請

鈞座鑒核伏候

訓示遵行謹呈

◎湖南省長公署指令 字第 號

令湘江道尹(一件呈據第十三聯合中學校董公舉校長懇予委任由)

呈及費件均悉查核楊青履歷資格尙屬符合堪以接充第十三聯合縣立中學校校長合行給予委任狀仰該道尹轉發該校長收執即行到校視事毋負委任此令

附發委任狀一件

中華民國七年十月 日 省長張敬堯

◎湖南省長公署指令 字第 號

令湖田局(一件呈轉各區分局長瀝陳請由分局發照給莊等情乞察核令遵由)

呈悉查清理湖田局章程本無添設分局之規定前據該局以進行方法必先從事清丈擬就濱湖九縣

劃作四區各設分局擬定辦法呈奉批准並將分局各員先後派委各在案是分局之設原爲同時並舉冀求速效起見而提綱挈領仍歸總局完全負責乃時經數月迄未舉辦大非本省長期望該局之意現當潮平岸濶正着手清丈之時未可因該局解決內部之事致拋寶貴之光陰欲速反遲又何貴有此分局之設置昨據該局呈稱擬將畸零小欵歸分局核收照據仍由總局填發各節手續雖微有變通事權則仍然統一業經令准照辦茲又以分局要求領照自填具呈代請核與前日所呈殊屬自相衝突豈該局不憚分散視照據爲無足重輕耶仰仍遵照最初呈准摺擬各條及昨日指令切實辦理轉催各分局長尅日前赴指定各區迅速組織成立一面速派測丈人員逐段清理毋再延宕是爲至要俟清丈事竣再行另議妥善辦法所請分局領照填發之處暫從緩議此令

中華民國七年十月 日 省長張敬堯

● 資 文

◎湖南省長公署咨 字第 號

(咨 資署據第四區省視學章啟後呈報遵辦各校駐軍交涉情形並請轉咨 督軍飭令遷讓以免窒碍由)

爲咨請事案據第四區省視學章啟後呈爲呈請事案奉鈞署第一二三號訓令內開案查辰沅道轄境各縣軍事尙未肅清該員前往視學途中恐有阻滯應俟時局平靜再行就道惟查省垣公私立各校均經開學亟應隨時視察督促進行兼之軍隊駐紮各校時生轉轄僅朱視學一員恐難應付周到該員應暫留省垣帮同朱視學分往各校視察並專辦各校駐軍交涉事宜庶學務藉資整理進行無虞窒碍仰

即遵照此令等因奉此遵即帮同朱視學燉觀察省垣公私立各學校並專辦各校駐軍交涉事宜以期
仰副鈞長維持學務之至意惟據駐校各軍隊面稱駐紮地點係奉

督軍命令指定不能自行遷讓等語自係實情查各校在署假期內分駐軍隊本屬通融辦理現在各校
均奉鈞長通令於九月一日一律開學若仍全部駐紮軍隊不無防碍學務進行復查駐校各軍隊間有
少數留守暨營連分駐尙易收縮歸併理合呈請鈞長曲予維持咨請

督軍體察情形飭令駐校軍隊或全行擇地遷讓或一部設法挪移庶期軍學兩便不生繆轄即啟後奉
令辦理交涉亦易着手而盡蹶職可否之處伏乞鈞長鑒核俯賜訓示祇道實爲公便等情據此除指令
據呈已悉仰候咨請 督軍轉飭駐校各軍隊設法遷讓可也此令印發外相應咨請

貴署煩爲

察核轉飭遵照至級公誼此咨

湖南督軍

中華民國七年十月 日

湖南省長張敬堯

● 批 示

◎湖南省長公署批 字第 號

具呈人陳祖舜

呈爲湖田局出示征繳莊費改收光洋一案擬請仍照前頒法定價值以票幣折繳由

呈悉查湖南幣制紛歧積重難返奸商從而勒抑公私均受暗虧本署爲整理金融不得不先從公款收入着手節經令行財政廳規定向征銀元者實收光洋向征制錢者實收銅元如以裕湘銀行光現之銀元銅元各項繳納概行照收各種不換現紙幣另由湖南銀行清理處設法維持其繳納賦稅釐捐各款須照實價易成光洋或銅元繳納不得仍以紙幣照前折收等因轉行各徵收機關在案茲據呈稱以湖田局出示徵繳莊賈一律改收光洋擬請仍照前頒法定價值得以票幣折繳且明知通令難違復聲請展限一星期等語取巧之心軒豁呈露未便准行除令湖田局外仰即知照此批

中華民國七年十月 日

◎ 公 電

◎省長通告各縣知事

各縣知事覽辦理保衛團原期保境衛民肅清匪患一切經費關係綦重各該縣知事務須集合公正紳士將本省長維持治安之意剴切說明切實攷核不避嫌怨有槍者編爲團練就地籌餉以固其心無槍者不得濫竽充數虛耗公帑一切辦法尤當佈告週知以免辦事人員從中舞弊借端勒索致爲商民之累仰即查照辦理爲要省長張養印